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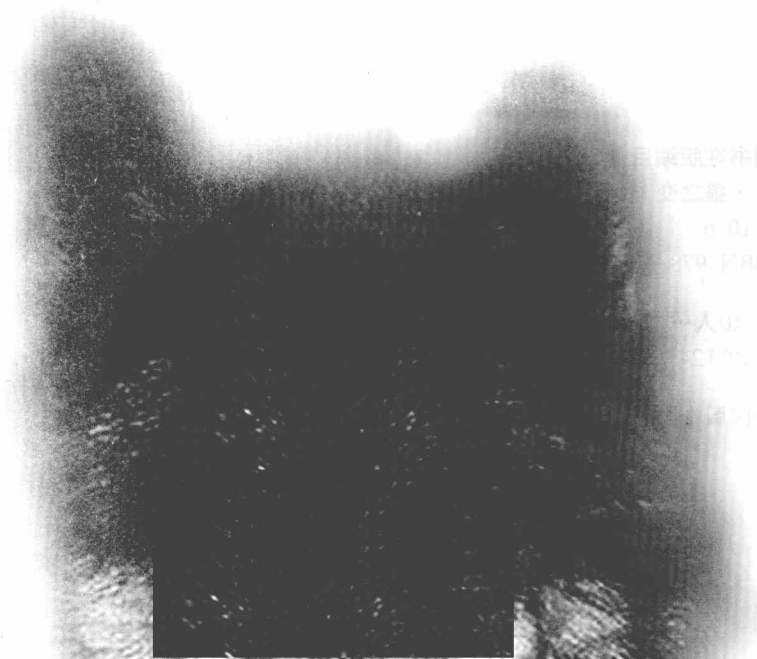


人·狼之变

上

鉴明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人·狼之变

上

鉴明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狼之变 (上 下) / 鉴明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5059-6735-9

I. ①人… II. ①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88382号

书 名	人·狼之变 (上、下)
作 者	鉴 明
策 划	阿 岚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周小丽
责任印制	陈 晨 周小丽
印 刷	北京长阳汇文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52.5
版 次	2010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6735-9
定 价	82.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内容梗概

公元 1200 年至 1234 年间,地处北方草原的蒙古部落逐步崛起,雄踞中原的金朝女真政权日渐衰落,于西部地区自成一统的西夏最终灭亡,而偏居江南勉强维持半壁江山的南宋朝昏庸腐败,再无力实现恢复中原故土的梦想。在这一时期中,频繁的战争导致了各个民族和地区之间不断出现压迫与抗争、融合与分化,而人们面对生存环境的变化亦表现出各种人性的善良与丑恶。

主人公武敏原本是一个出生在南宋朝的官宦世家子弟,由于家庭变故而随着母亲流落到了北方的蒙古草原。生母梅媛死后,他被善良的牧人乌云一家收留,是在一个贫苦的牧人家庭中长大的。艰苦的生活从小就磨砺出了他的勇敢和坚韧的性格,也培养出了他在极端困苦条件下的生存能力。后来,他因为一张马皮而触犯了部落的法规,为挽救家人免遭严厉处罚而被迫从军。在军队中,他历经了种种艰苦的磨难,后在征服异族的战争中逐渐成长为一名蒙军将领。可是,战争和军队在将他从一个普通的牧人变成一个优秀战士的同时,也把他从一个善良、淳朴的孩子改造成成了一个凶狠、残暴的职业军人。

虽然,在征服异族的战争中,武敏获得了施展自己才华的机会,获取到了权力和大量的财富,也由此而改变了养母家中贫困的面貌。但是,在目睹了自己的姐姐和众多被占领地域中的百姓由于战争所带来的苦难遭遇和拼死反抗后,在佛教慈悲精神的感召下,他心中残存着的人性被发现。他在经历了长时间痛苦的犹疑和彷徨之后,最终还是选择了回归人的本性,抛弃了自己经过多年冒死在战场上的拼杀而取得的一切,走上了一条新的道路。

由于在童年时期所受到的伤残,武敏的性机能是不健全的。这使得他在从一个男孩儿成长为一个男人的过程中,对于女人需求是畸形的。故事通过

主人公与出现在他身边的那些不同年龄、背景、民族和类型女人的曲折、悲伤和感人的经历,详细描述了一个男孩子在成长中对于女人、世界和善恶人性的感知过程。同时,也描绘出了那些不同类型的女人在对待男人时,所产生出来的种种争夺与放弃、无奈和忍受。

武敏的姐姐武梅在出逃时与母亲失散,跟着武家的侍女走上了一条崎岖的人生道路。她得到了养父母的厚爱与呵护,在大山里受到生活的磨炼,而命运的多舛却让她后来落入兵匪手中,在金朝官员府中“训练营”里过着暗无天日的奴隶生活,受尽了折磨和摧残。直到在战场上被蒙军俘获,在舍身求生时偶遇了自己的弟弟——此时已成为蒙军将领的武敏,从而有幸摆脱了奴隶的身份,重获自由之身,过上了“好”生活。但是,在蒙军中的所见所历使得她无法安放自己的一颗良心。最终,还是放弃“将军姐姐”的地位,返回了故里。

武敏的哥哥武猛在逃入金控区后与家人离散,被父亲的贴身侍卫韩金带入了金军里,在马场军营中一个老马夫的看护下长大成人。他在一群恶劣的男孩子中间经历了非常的成长过程,残酷的现实生活把这个原本热情、诚实又善良的孩子变成了狡诈而残忍的少年。在投入军队后,他成为了战场上令人恐惧的“食人兽”,后来,累积战功成为金军中的将领。蒙、金两国军队大决战的前夕,武猛在战场上和弟弟武敏相遇。在决定两国命运的三峰山战役中,金军被蒙军击溃时,武猛在敌军紧迫追击中,侥幸被武敏放过……

武家姐、弟三人经历了各自不同的曲折人生,苦难的时代造就了一家人的悲欢与离合。同时,围绕在主人公武敏身边的各类人等的种种经历,也讲述了在那个时代里许多令人感叹的故事。

石抹然是军人中的典范、是金朝皇帝亲封的地方官,最后却外逃并且遁入了佛门;郝金元是如何从一个安分守己的良民变成了和贪官勾结、走私、叛国的奸商;放着在金军里有前途的军官不做,刘旺却因何奔入山林成为了土匪;李国忠、汪怀仁、潘义、朝鲁四人都是在自己人生的关键时刻选择了背叛,可由于每个人不同的目的和初衷,人们却给予了他们完全不同的评价;是谁把钟良那样一个柔弱温顺的孩子教育成了以残害人体为乐的执法队长,然而,他的死却是留下了一个非常令人回味的因果关系……

不论在多么困难的情况下,求生存和向往更加美好的生活都是人本能的选择。然而,在不得已投入金军后,韩金却始终坚守住了自己当初立下的誓言。为了心中的一份儿真爱,放弃大领主家的优裕生活,不远千里去追寻武敏

的托雅，在饱尝了人间地狱般的苦难后和梦中的情人相遇，却最终选择了回到山林中陪着已经残废了的刘旺共度余生。为了让与自己毫无血缘关系的妹妹能够存活下去，孟茹英疯狂地用自己的身体去换取食物，而使得精神受到极大地损伤；阅历了人生和情感的大起大落，手握实权且表面上极为冷酷的孙丽，可她内心的世界究竟是什么样的呢……

故事在那个充满战乱和苦难的年代背景下，通过武敏一家人，以及围绕在他们周围与之相关的那些人们的经历，彰显出人在各种变故、艰难、失败和成功中心里的爱与恨、喜与悲，以及他们的忍耐与坚持、背叛与堕落、觉醒与回归，真实地折射出在人性中一体多面共存着的，并且被环境和社会不断影响着、内心相互斗争着的善与恶。

通过这个故事，不仅了解当时的许多风土人情，还从侧面了解到在那个历史时期中，蒙、金、南宋以及西夏各国之间政治、军事和经济力量的消长和兴衰过程，看到大金帝国是怎么在新兴的蒙古草原部落金戈铁马的冲击下走向了灭亡的。同时，也能够看出中原文化是如何被外来民族吸收和消化的，一个政权被更替的内因到底是什么？

蒙、金时期是中国历史上第二次民族大融合、文化大撞击、百姓大迁徙的时期，恐怕也称得上是中国历史上最野蛮、最混乱的时期之一。连绵不断的战争从根本上改变了各个民族原有的地缘格局，严重破坏了中原地区农耕社会的经济结构，同时，也大大改变了人们固有的生存法则。这是北方游牧民族文化第一次通过战争的手段，真正深入地对中原地区的汉民族文化造成重大冲击。由此而带来的人们在文化和习俗上的改变，影响了生活在中原地区的各民族几百年。北方游牧民族的进入，给本来略显柔弱的以汉民族为主的中原地区平添了许多粗狂、勇武的成分。此后不久，一个统一了大江南北的元朝，就在中华大地上出现了。

目 录

第 一 章	风雪中的狼嚎·····	1
第 二 章	母子爱、姐弟情·····	33
第 三 章	逃出被诬杀的命运 ·····	54
第 四 章	马皮惹下的大祸 ·····	83
第 五 章	从军的艰苦 ·····	99
第 六 章	穷苦人间的温暖·····	125
第 七 章	战场的真实·····	154
第 八 章	生存的法则·····	189
第 九 章	产生奸商和匪盗的沃土·····	226
第 十 章	心灵寄托在何处·····	299
第十一章	战争进行曲·····	355
第十二章	高处不胜寒·····	425
第十三章	姐姐的苦难·····	501
第十四章	情归山林·····	567
第十五章	兄弟的命运·····	630
第十六章	让一切随风而去·····	720

第一章 风雪中的狼嚎

一

狂风就像是一个舞动中的天神，它把地面上的积雪、砂砾和荒草卷向空中，在将这些东西混合了之后又狠狠地摔回到地面上。在这广袤的大荒原上，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力量能够阻止它的任意宣泄。美丽的夏季和温柔的秋季已经转瞬即逝，大草原这时露出了它那可怕的另一个面目。

乌云家的小包帐孤独地静默在大风雪之中，从这里可以看到远处隐隐的山林。在这大兴安岭山脉南端与呼伦贝尔大草原相交汇的边缘地带，人迹罕至，到了冬季非常寒冷。处在这样恶劣的自然环境里牲畜难以存活下来，因而，一般的牧人大多不会把这种地方选做自己牲畜的过冬地。草原上的牧人过的虽然是择水草而迁徙的独立游牧生活，但是，为了抵御自然界的风雪灾害和大型野兽可能的袭击，大都还是几家为邻。而且，他们居住的那些包帐都相距得不太远，以图在有意外发生时互相能够有个照应。

乌云家是独自放牧的，她很少与别人家结伴。她家是属于大草原上最贫穷的那一类牧人，为了免遭其他人的欺负和侵害，只能选择在像这样自然环境差且人烟稀少的边缘地带生存。这些年来，她一直十分小心警惕地守护着她那一小群羊和五个尚未成年的孩子。

已经有十二岁了的其其格是母亲乌云的好帮手，她长得很结实，像父亲宝音。艰苦生活的磨炼使得她有些早熟，就像牧场上的那些野菊花，虽然得不到什么特别的照顾，还经常要遭受暴风雨的侵袭，但却反而比苗圃中的那些花儿

长得还要茁壮。

其其格的父亲宝音今年秋天走了，是投军去了，他跑去参加了铁木真所领导的那支部落武装。

铁木真经过多年的艰苦征战，统一了许多部落，他的队伍已经成为草原上最大的一支武装力量。他为人慷慨，对前来投奔自己的那些人不论出身、门第，一概论功行赏。穷人甚至奴隶有了战功也同样能够得到提拔和奖赏。因此，吸引了许多牧人投入到他的麾下。

在铁木真统一草原上的各个部落的战争中，有不少牧人品尝到了胜利的果实，从而改变了自己原来贫困的面貌。那些传奇般的故事就像疾风一样在广阔的牧场上、在牧人的包帐里传播着，使得许多牧人像宝音一样，怀揣着自己的致富梦想，不顾一切地追随着铁木真而去。

宝音当然是斗志昂扬地走了，可是，家里哺育五个孩子的重担就全部落在了妻子乌云一个人的身上。今年，乌云比往年更早地将他们的小包帐搬迁到了靠近山林的那片草坡地上，并且，还指挥着孩子们储备了比往年更多的牧草。她必须要做好准备，度过家中没有了宝音之后的这第一个严冬。长年艰苦的牧场生活虽然早已锻炼出了乌云的坚韧和胆量，可即便是这样，这几天如此大的狂风暴雪还是让她有些心神不定。

白毛风打着呼哨掠过乌云家那顶单薄的小包帐，就像是要把它掀翻撕碎一样。突然，正在就着火撑子上的那一点光亮缝接碎皮子的乌云，听到在呼啸的风声中传来了一声大青马异乎寻常的嘶鸣。她的心里陡然一惊，拿在手上的那根针掉落到了腿上。

在包帐外，那匹两岁大的栗色小母马已经跪下了两只前腿。大青马虽然还勉强地站立着，但那四条腿已经抖动得如同风中的幡条一般，那一双尖耳朵直挺挺地立着，两只惊恐的大眼睛紧紧地盯着面前的黑夜。这会儿，即使没有缰绳拴着它也不会跑了，它就快要瘫倒了。

顺着大青马注视的那个方向，乌云看到在十几米外的黑暗中有两个暗绿色、透着阴森冷光的亮点，仿佛就像是两团闪着荧光的鬼火。她的心一下子抽紧了，好似有一股子寒气顺着脊背爬了上来。这几天她一直都在担心着的事情终于还是发生了，那在前方黑夜中出现的是一匹硕大的山林狼！

十天之前的那个晚上，当乌云听到牧羊犬乌其恩的一声吼叫，披上衣服、拿了木棒跑到围栏旁边时，已经晚了。只见乌其恩倒卧在围栏外，喉咙已经被

咬断，它瞪着一双已渐渐失去光泽、充满悲愤的眼睛，直勾勾地望着乌云，鲜血一股股地从被撕开的喉咙创口处涌出来。

乌其恩勉强地倒着气儿，已经是没救了。围栏里，一只母羊被扒开了膛，躺在那里奄奄一息。可是，乌云清点的结果还是少了一只羊。

能够一下子就扒开一只母羊的肚子，没等让乌其恩叫出第二声来就一口咬断了它的喉咙，然后，拖着一只几十斤重的成年公羊越过当胸高的围栏跑掉，并且，这一切都是发生在那么短的时间里，手法又如此的干净利落。看着雪地上留下来的那马蹄般大小的爪子印，乌云感到头皮一阵发麻，她知道这次自己是遇到牧人的灾星了。

过去，乌云曾经听老父亲说起过，有一种独行于森林和草原牧场之间的、体形硕大的山林狼。它凶狠而残忍，在争夺食物时能毫不留情地咬死自己的同类，普通的牧羊犬碰到它时会夹起尾巴、颤抖着伏在地上叫不出声儿来。单身的猎手如果不是能够一箭就射中要害使其立毙的话，都会难逃厄运的，因为，它跃冲过来的速度非常之快。在山林中，连肥壮的黑熊遇到这家伙都会低下头走开，避免与之发生争斗。在草原上，山林狼则更是无敌的霸主。唯一能让人感到庆幸的，是它们的数量很少，有许多牧人一生恐怕都难谋其面。

乌其恩是尽忠职守了，这条忠诚的牧羊犬明知是一死，也还是竭尽主人托付之职，对羊群进行了拼死的护卫。乌云抚着已断气的乌其恩，将它还圆睁着的双眼轻轻地合上。第二天，乌云带着孩子们一起把乌其恩给葬在了靠近树林的山坡上。她把围栏升到将近一人高，又将其加固。乌云还在她认为这条狼有可能行走的附近几条小道上布了铁夹子。她想这样即使打不死它也能让其受伤，从而不敢轻易再来犯。

几天来，乌云不准孩子们出门走远，她将两匹马都给拴到距离包帐最近的木桩子上。而且，每天都要出去查看一下自己下的那些铁夹子是否有什么动静。不过，十天过去了，没有再发生什么情况。“看来它已经回到山林里自己的家中去了，应该不会再光顾我们的围栏了。”乌云这样一厢情愿地宽慰着自己。可是，她低估了这个家伙的聪明和狡诈。

实际上，这匹山林狼并没有走远，它一直就在附近注视着乌云一家。它是在等待机会，也是在等待着乌云慢慢地放松警惕。今夜，这个家伙利用漫天大雪、狂风呼啸的机会，绕过乌云布下的那些铁夹子，从逆着风的方向靠近了包帐。这次，它没有钻进圈着羊的围栏里，而是盯上了在包帐外面拴着的那两匹

马。如果不是乌云一直没有放下警惕的心，混杂在这么大狂风中的一声马叫是很难引起人们注意的。这匹狼很聪明，它在和人比试着智谋和心计。

马是牧人的命根子，失去了马，牧人就等于没有了腿。但是，真正让乌云更担心、更害怕的，是她在包帐内的那五个尚未成年的孩子！如果让这家伙进了帐子……乌云不敢再想下去。但聪明的山林狼似乎很快就明白了这一点，“只要解决了眼前的这个人，自己就将成为这里的主宰”，它随即就把自己的攻击方向转到了乌云的身上。

随着狼一次次的扑咬，乌云手中那条木棒挥动的速度明显地减慢了下来，也不再那么有力。汗水将乌云的皮袍子打湿，散乱了的头发混合着被从地上扬起来的碎草贴在她的脸上。她的眼神开始有些恍惚，视觉上出现了偏差，已经有两次将手中的木棒挥空。

狼的利爪已经把乌云皮袍的前襟和袖子抓成了条，从她手臂上滴滴下来的鲜血已将包帐前的雪地染红。可是，乌云没有退路，她无论如何也不能离开这包帐的门。现在，她是靠着必须要保护自己孩子的那种母性意识在勉强地支撑着。

然而，狼的耐久力在动物界里是享有盛誉的，它连续奔跑的能力远非一般的犬类可以匹敌，就更不用说今天这匹硕大的草原霸主了。当这匹狼看出对手的力气快要耗尽的时候，它准备做最后的攻击。山林狼突然间停止了对乌云连续不断的扑咬，将那粗壮有力的身子像是张上了弦的弓一样拉向后方，低沉的咆哮声从喉咙深处滚了出来。那令人毛骨悚然、极具穿透力的低吼声仿佛一下子遏止住狂风的呼啸，在无边无际的荒原上延伸开来。这吼声是狼在向自己的对手发出的警告：最后的、具有决定性的攻击就要开始了！

令人窒息的对峙，让乌云感到胸中似乎被压上了什么沉重的东西，紧张得透不过气来。但乌云仍努力地猛吸了一口气，想要把自己那颗狂跳着的心平稳一下。她双手紧了紧那条已被狼的扑咬给刨划得伤痕累累的木棒，也做好了最后一拼的准备。此时，天地之间仿佛都凝固了，连狂风仿佛都止住了那舞动的身躯、停下了一直在狂奔的脚步。

突然间，有一条瘦小的身影从包帐中闪了出来。八岁的阿木尔一转身，稳稳地站在包帐前那已变得泥泞不堪的雪地上，挡在了乌云和山林狼之间。破皮袍的下摆已被他扎在了腰间，那条在平日里劳作时使用的、已被磨得发了毛的旧皮围裙被紧紧地缠绕在他的右臂上，而在他的左手里牢牢地攥着一柄一

尺多长的双刃短剑。

阿木尔的两只眼睛透射出似能刺穿黑夜的寒光，他嘴唇紧闭、一动不动，逼视着面前这匹硕大的、他有生以来从未见过的山林狼，犹如一个站在角斗场上的武士。

但是，山林狼是不会因为有阿木尔的出现而停止攻击的，这么一个瘦小的孩子在它的眼里如同就是一只送到嘴边的羔羊。它一跃而起扑向了阿木尔，卷带起地上的泥雪，如同一发出膛的炮弹一样。那嚎叫着、已大大张开了的口中展示出四颗长长的、钢刀般锋利的长尖牙，从黑洞洞的口腔里喷放出夹带着血腥气味的恶臭，那两只三角形的眼睛一瞬间被瞪得溜圆，就像两面泛着绿光的小镜子，在黑暗中显得格外阴森恐怖。

可是，瘦小的阿木尔并没有因此而腿软，他不仅没有后退，反而是迎着这家伙冲了上去。就在与那山林狼空中相会的那一瞬间，他将自己的右臂狠劲儿地戳进了那狼大大地张开着的口中，直捣它的咽喉。与此同时，把自己左手中握着的那柄短剑从下方刺进了狼脖子上那厚厚的皮毛中。

山林狼死死地叼住阿木尔的手臂，用力向一旁甩去。但当它弄明白了从脖子底下伸进来的那冰冷的东西是一柄短剑的剑锋时，为时已晚。它让自己的脖子在剑刃上划出了一道优美的新月形弧线，有力地在剑刃上切开了自己的动脉。黑红的血从山林狼的断喉处喷射了出来……

那个一直被深深地戳入到喉咙里的东西使得这家伙无法去撕咬，而那已经嵌入的长牙一时也退不出来。被迫和对手纠缠在一起的山林狼丧失了自己最凶狠的武器，它怒视着对方的那双绿色的眼睛开始渐渐暗淡，这匹草原上的霸主在一阵疯狂的蹬刨之后终于安静了下来，它的血流尽了。

山林狼直到最后一刻也没弄明白，自己怎么会就这样败在一个小孩子的下手？它真是不甘心啊！在它的这一生里，不论与动物还是和人类的拼斗中，曾有过多少辉煌的战绩！

风似乎变得小了许多，大青马和小栗马紧紧地靠在一起，相互蹭着脸已不再发抖。阿木尔从狼的身上拔出了自己的那柄短剑，此时，他才感觉到一种从来也没有过的疲惫。他瘫倒在混合着人血和狼血的地上爬不起来了。

山林狼在垂死时的一番挣扎将阿木尔的皮袍下摆抓烂，他的双腿已是血肉模糊，遍布着抓痕。他努力地想要站立起来，但没能成功。这会儿，他感觉到自己口渴得非常厉害，喉咙里像是被烧了把火一样，他还不懂得那异常的口

渴是由于自己大量的失血所致。

乌云将阿木尔从地上抱了起来，用颤抖着手轻轻擦去了粘在他额头和面颊上的那些泥雪。透过其其格在冲出包帐时带出来的那一束光线，她看到了阿木尔那在黑暗里闪着亮的双眸和勉强做出的无声的微笑……

二

其其格并没有真的睡着，她只是半闭着眼睛静静地躺在那里。借着火撑子中残余的那点儿光亮，她看见母亲乌云爬到了阿木尔的身边。乌云解开自己皮袍子的前襟，掏出一只乳房来，将奶头塞进仰躺着的阿木尔嘴里，而且，还用自己那只支在垫子上的手轻轻地抚着他的头。

那是母亲乌云一向对于孩子们表达爱和奖赏的方式，每当哪个孩子生病了、肚子太饿或是做出了令她认为值得赞许的行为时，就会得到这样的待遇。母亲乌云似乎总是有永远也吸不干的奶水，其其格有时甚至觉得母亲乌云胸前的那两只大水球很神奇，也令她很羡慕。

阿木尔已经像这样子昏睡了十几天，他被高热给烧得神志不清，每天要靠乌云和其其格用雪来给擦拭身体降温。开始那几天，阿木尔什么东西也不能吃，因为他的牙齿总是咬得紧紧的，都是靠着乌云的那些奶水，他才渡过了最危险的日子。

其实，其其格早就知道阿木尔并不是母亲乌云的亲生子，他是一个从南边过来的异族人的孩子。

六年前，当秋色还未完全褪去，草原上刚刚下了第一场雪。有一天傍晚，父亲宝音用马从雪地里弄回来一个女人，同时被带回来的还有一个不到两岁大的男孩子。

当时，其其格看到那个女人已经被冻得嘴唇发紫，倒在垫子上连爬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乌云上前摸了摸她的额头，说了句“还发着高烧呢”。而那个小男孩儿好像是已经被饿了很久，一双失神的大眼睛似乎都不会转动了。乌云见此，马上就放下了刚刚一岁多的宝力德和托娅，敞开衣襟把小男孩儿给抱

进自己的袍子，将奶头塞到了他的嘴里……

这对母子在宝音和乌云的救助下恢复了过来。不过，是一直到很长时间以后，其其格才逐渐知道了她们母子所经历的那些故事……

二十五岁的梅媛和三个孩子原本是生活在遥远南方泗州的洪泽湖旁，她那位三十三岁的丈夫武临川是南宋朝殿前司的虞都侯，是一个从五品的武官。那一年，南宋朝的皇子嘉王赵扩即位当了皇帝，史称宋宁宗，定新年号为庆元。老皇帝光宗退位后被儿子尊为了太上皇。

当时，大权臣韩侂胄把持着朝政，为了保住自己既得的权位，转化朝廷内部的激烈斗争，他打出了“北伐金国”的口号，并且，用这样的方式赢得了广泛的社会支持，表面上是把南宋朝暂时稳定住了。但是，实际上，朝廷中各个派系为争夺控制权而进行的残酷政治拼杀一天也没有停止过。而身为殿前司虞都侯的武临川也不可避免地被卷入了其中……

春风像是天上的使女，给大地褪去了那件沉重的冬衣。她用带着温暖的手抚过平滑的湖面，使得月光下的洪泽湖泛起片片簟波……

从寂静的芦苇丛里偶尔传来两三声水鸟的低声鸣叫，在那个可爱的动物世界里，正在悄悄地进行着新一轮繁育后代和建设新家园的准备……

月光透过木雕的窗框，洒射在北房前用青砖铺就的地面上。窗外墙边一捧捧翠竹在夜风中不停地摇动着，今年生长出来的那些竹笋中有些已经加入了成竹的行列，嫩绿色的新竹叶倾吐出沁人肺腑的清香。房前那两棵一抱多粗的梧桐树还是父辈当年种下的，如今它繁茂的绿荫已经遮盖住了大半个院子。

这所武家故宅的小院落就建在洪泽湖的岸边，沿着院子外用石板铺出来的那条小路可以一直走到湖水边停靠着船的码头上。这是个有着二进院子的建筑，前院北面是一溜五间正房，东西各有三间厢房。后院原来是这户人家习武的场所，地面是用三合土捣压而成的，很是结实。现在，后院靠左手一侧的厢房已经给改作了仓库，在最北的那一间是老家仆洪钟的住房。而在另外一侧的那几间厢房都改成了马厩，里面喂养的那几匹马正在黑暗中静悄悄地享用着新打来的春草。那是洪钟尽守职责的体现，不论主人在与不在都是一个样。

在后院院墙的外面，是今年清明节前，梅媛领着洪钟、春秀和孩子们开垦播种下的一片二亩大小的菜园子。现在小菜园已经是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有些瓜豆已经长出了长长的藤蔓，它们正争先恐后地赶着往竹架子上攀爬。

从菜园再往北走就上山了，那里满坡都长着粗大的毛竹。站在山坡上放眼望去，透过层层的新绿，白墙灰瓦的武家故宅显得朴素而宁静。你只有从那些摆放在门廊下的刀、枪、剑、戟、斧、钺、钩、叉上，才能看出这原本是一个行武之家。

在北房正中的客厅里，一张楠木八仙桌的两侧各摆放着一把大号的圈椅，桌后面是一只整板做成的大条案。在条案上放着的那两只大瓷瓶，是武临川的父亲当年因战功卓著而荣膺朝廷表彰的证明。在大条案后面的墙壁上高挂着的那幅中堂里，一身戎装的武将立像就是这位前辈。画像两侧各有一个书写着“武功恢复中原志”、“诗书延续家国情”的条幅，是这位已过世老人的手迹。这对子的书法水平虽说不上精湛，但笔锋苍劲有力，那里面流露出来的，是老将军因终老不能收复祖先故土，在暮年时北望中原的情怀。

客厅的中间面对面地排列着四组八把太师椅，每组中间摆放了一张茶几。用两道透雕的屏风将整个厅堂给隔成了三间，绢丝的屏芯上是用工笔画出的花卉图案。在左侧是梅、兰、菊、竹，而右侧的则是荷花、牡丹、海棠和水仙。屏风的屏芯经多年的摆放，绢底已有些泛黄，但画面还仍然是非常清洁完整，看上去反倒多了几分旧物的雅韵，很是耐人观赏。

隔在厅堂右侧的是一间书房，窗前的那张画案上放置着文房四宝，沿墙的一圈书架上放满了各种典籍。对面左侧的那一间就是梅媛的卧房了，侍女吴春秀则是带着三个孩子住在东边的厢房里。

这小院落看上去面积虽然不大，但干净整齐，室内的陈设也是朴素内敛，处处都透着房主人的麻利和干练，而且，似乎还留着一股子祖上遗留下来的儒将雅风。

已经过了子时，可梅媛辗转反侧，怎么也无法入睡。自今年正月从京城回到这故里老宅后，就一直不断有朝廷缉捕、清除老臣的消息传来，听说其中有些人还被抄了家，她很是为丈夫武临川的处境担忧。

说起来，梅媛的这份担忧也不是没有道理的。殿前司本来就是朝廷的机要禁卫部门，掌管着最贴近皇帝和内宫的禁卫部队，自然也就成了在历次派系争斗中争夺最为激烈的地方。武临川虽说是靠自己的军功晋升的，又是将门

之后，在朝的那些元老重臣中也有不少是他父亲的世交故友。可是，他为人太过刚直，自认没有什么企图和私心，因此，也不愿去依附什么派系集团。然而，这样的做法在理论上虽无可指责，可在现实中却是哪一个派系的人员都不能把他当做嫡系心腹来使用，所以，他自然无法得到权臣们的喜爱。当然，你成不了他们的盟友，也就得不到他们的保护。

要说武临川太不懂得为官之道，其实也不尽然。他是宦宦之家的子弟，当然知道这种结党依附的重要。仕途本就是一种身家性命的赌博，无疑是要有靠山才行的。而在朝廷中，最大的靠山当然就是当朝的皇帝了。但是，一般的中下层官员是靠不上这棵大树的。他们能贴得近、抱得上的，也就是在皇帝身边的那些个权贵重臣了。可是，在这样错综复杂的派系集团当中，应当选择谁作为自己的效忠对象呢？当然，这就需要有运气，而且还要有眼光了。

谁也不会傻到去抱一棵即将倾倒的大树，可事物都是在变化着的，谁又能看得那么准、转得那么快呢。官员自身的气节固然重要，但是，骨头过硬的人易折断，太软的人名声差也无法被载入值得颂扬者的名册。做个游离于派系群体之外的独行者呢？那你这个官也就当不长。当不了官、无职无权的，你那一生的抱负又如何去实现呢？所以，这当官自然也得有当官的技巧。

武临川是武官世家，祖上是靠战功起家的。因此，他总是希望自己能够只是做一个“技术官员”，不入污流、不卖身投靠，只为国家和朝廷尽一份职责。不过，以这种思想为官的方式，要是在驻防边塞的一线军营里，或许还有实现的可能。而处在殿前司这样敏感、重要的权力斗争前沿，如果要是还这么想就未免太天真了。

尽管武临川几年来一直是小心翼翼地慎言慎行，从不与任何一个派系的高官交往过密，可仍旧免不了受到打击和排挤。他曾经几次遭人设局陷害，最后虽因自身清正、查无实据，再加上有元老重臣出面相保，而得以涉险过关。因此，他很清楚如果再继续留恋在此位子上，自己的结局恐怕不会太妙。想到自己原本一腔报国热血，但终是敌不过现实中官场的腐败和残酷，他倍感心灰意冷。

此后，武临川曾两次上书辞呈，提出愿外放到一线驻边部队去为国镇守疆土。他是想要离开殿前司这个是非之地，找一个能让自己和家人安宁度日的地方，但一直未获批准。

三个多月前，武临川借口要重修故里老宅，在正月初五这一天，亲自把妻

子和儿女们送回了洪泽湖畔的老家。其实，梅媛那时就已经明白了他要预先安置好家小，为防不测的用意。只是她不愿给丈夫徒增烦恼，没有当面点破就是了。

那时，梅媛还尽力做出欢快的样子，表示自己一直过不惯京师那样纷繁喧闹的生活，还是喜欢湖光山色、农家田园的日子。她这样做的目的，当然是希望能够使丈夫那过于沉重的心情稍稍轻松一些。武临川对一家妻小被迫要到这远离城镇的偏远乡下来过清苦日子，而自己又不能在家人身边给与帮助的那种歉疚之感，已经明白无误地表露在了他的眼睛里。可梅媛本是个质朴爽直的人，不会作假，她那种笨拙的表演反而使得丈夫武临川更加的心酸。

这所武家的老宅，虽然已经很久没有人来居住了，可是，老家仆洪钟尽忠职守，依然给收拾得如同当年老主人在家时一样。不仅并无破败荒芜之相，反而处处透着一种远离都市尘嚣的清爽。那次，武临川带着贴身侍卫韩金还牵回来了四匹他从牧马监里亲自挑选出来的战马。马都是给配齐了鞍子和装具的，他特地亲自把喂养这些家伙们要注意的地方嘱咐给了洪钟。

在梅媛的记忆里，丈夫武临川还从没有像那天那样长时间地在廊下看孩子们玩耍打闹。她看到武临川的脸上露出了多日以来难得一见的笑容，便借着这个机会小心翼翼却故作随便地说道：

“还不如你辞去殿前司的那份儿差事，离开那个让人烦恼的官场。咱们布衣素食，你耕我织，一心养育好几个孩子，做个与世无争的平头百姓多好。”

武临川沉默无语，他无法回答妻子梅媛。他又何尝不想与妻子和孩子们一起安享天伦、过一个太平的小康日子。但是，他不想用谎话欺骗爱妻，他知道现在自己已经是难以脱身了。武临川缓缓地站起身来招招手，让侍女春秀把三个孩子都领到了自己的身边。他小心地从贴身的衣袋里掏出来三个坠子，将它们一一挂在孩子们的脖子上。

孩子们跑到梅媛的身边，高兴地把坠子拿给她看，还都争着说自己的那一个最好。六岁的长女武梅拿到的是一个梅花图案的，四岁的长子武猛和不满两岁的武敏手里的都一样是只麒麟。只见三只坠子那羊脂般润泽的白玉上都有一缕棕红色的玉沁，而把这三只玉坠摆放到一起，那条横贯在坠子上的玉沁就连成了一条线。

见此，梅媛不觉心中一沉。不用说这三只玉坠是用同一块料分割而做的，她知道这是丈夫把那块珍爱的古玉佩一破为三了。